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175
2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日本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前所有有关决议,这些决议是衡量伊拉克遵守情况的指导标准,

决心确保伊拉克无条件、无限制地立即、全面遵守第 687(1991)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所规定的义务,

重申所有会员国对伊拉克、科威特和邻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承诺,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赞扬秘书长为取得伊拉克政府承诺遵守有关决议规定的义务而采取的主动行动,在这方面核可 1998 年 2 月 23 日伊拉克副总理与秘书长签署的谅解备忘录(S/1998/166),并期待它早日得到充分执行;

2.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特别委员会执行主席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协商,尽早向安理会报告总统属区视察程序的最后确定情况;

3. 强调伊拉克政府必须遵守在谅解备忘录中再次重申的义务,按照有关决议的规定,让特别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立即、无条件和无限制地进入,使第 687(1991)号决议得到执行,但任何违反行为都会给伊拉克带来非常严重的后果;

4. 重申打算按照第 687(1991)号决议的有关规定,就该决议所指禁令的期限采取行动,并注意到伊拉克迄今没有遵守其有关义务,从而延迟了安理会能够这样作的时刻;

5. 决定按照《宪章》规定的职责继续积极处理此案,以确保本决议得到执行,并确保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98-05072 (c) 020398 020398

- - - - -